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积极维护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股票市场出现非理性波动，为稳定市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保护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行业和自身实际，将进一步加强市值管理工作，以改善并提升公司估值水平为目标，制定了维护股价稳定的相关措施，具体内容如下：

一、落实中国证监会要求，向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传达了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文件精神，鼓励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二、继续做优做强基本面，提升公司内在价值。把握新电改、京津冀一体化以及国企改革政策机遇，结合内外部环境优化、调整能源产业结构，拓展与核心业务相关的能源业务领域；不断深化专业化管理，促进存量资产提质增效，打造能源产业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业绩。

三、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为股东创造更大回报。

四、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采取网络、现场调研、业绩说明会、路演等多种形式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展示、发掘公司内在价值，合理引导市场预期，通过资本运营与实体经营的良性运转，使股价真正体现公司价值。公司拟安排在 2015 年半年报披露后尽快召开中期业绩说明会，介绍公司上半年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作为资本市场参与主体，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后续发展变化，及时采取有效的稳定股价措施，坚决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10日